

# 针灸推拿学院/第三附属医院

##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为确保针灸推拿学院/第三附属医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顺利开展，按照学校研究生院 2019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会议的要求，根据《成都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相关规定，经针灸推拿学院/第三附属医院学位分委员会研究决定，特制定本复试办法。

### 一、招生计划

因国家对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指导政策的进一步强化，今年我院新增一定数量的科学及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规模，调整后的招生计划如下：

针灸推拿学（专业代码：100512）招生计划：44 人；

专业学位针灸推拿学（专业代码：105707）招生计划：42 人。

### 二、复试方案

1. 专业课笔试由学校统一组织。面试由针灸推拿学院负责组织实施。

2. 复试总成绩为 200 分，其中专业课笔试为 100 分，面试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针灸推拿学（专业代码：100512）复试面试 100 分中，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 20 分，专业综合面试 50 分，实践技能考核 30 分；

专业学位针灸推拿学（专业代码：105707）复试面试 100 分中，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 20 分，专业综合面试 30 分，实践技能考核 50 分。

### 三、复试面试内容和要求

1. 研究生复试面试包括专业综合面试、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和临床实践技能考核三部分。

2. 专业综合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的专业水平、研究能力和综合素质。内容侧重考查考生对本专业基础理论掌握情况、逻辑思维能力、应变表达能力、科研素养和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3. 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专业综合面试时一并进行，由学院统一聘请针灸专业外语教师进行。内容侧重考查考生外语的基本听说能力和本专业基本内容。

4. 临床实践技能考核主要考察考生的动手能力和临床实践能力。对于学术学位考生内容侧重考查考生对本专业基本临床技能（腧穴定位、刺灸罐法、推拿手法等）的操作；对于

专业学位考生，将到病房处理病人，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一份完整病历。

## 四、复试面试安排

### （一）复试面试工作说明会

时 间：3月30日下午14:00~15:00

地 点：十二桥校区一教5楼阶梯教室

注：所有考生务必参加此次复试面试工作说明会，完成资格确认、技能考核分组、技能考核顺序确认，并当场领取《拟选导师意向协议书》。凡未参加复试面试工作说明会的考生，视作放弃复试面试资格，不予录取。

### （二）实践技能考核

时 间：3月31日下午，4月1日全天

考核详细信息由复试面试工作说明会通知。

### （三）专业综合面试（含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

时 间：4月2日全天

面试详细信息由复试面试工作说明会通知。

## 五、成绩及录取原则

1. 录取最终成绩由初试和复试两部分组成，折算方式为：

**最终成绩=初试（即国家统考）总成绩 X50% +复试总成绩 X50%**

2. **复试中专业课笔试成绩或实践技能考核成绩或面试成绩低于该部分总分的60%，均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3. 执行导师和考生意向“双向选择”政策。根据考生填写的《2019年针灸推拿学院/针灸推拿学院硕士研究生拟选导师意向协议书》，以专业方向为基础，学生以最后总成绩高低排序，根据招生计划名额和导师意愿择优录取。

4. 拟录取名单定于4月10日公布，公布地点为成都中医药大学针灸推拿学院/第三附属医院官方网站（<http://zjtnxy.cdutcm.edu.cn>）和学院院务公告栏（成都中医药大学十二桥校区一教五楼，学院科研科/研究生科办公室外）。

## 六、监督及咨询

1. 严格执行国家和学校制定的招生纪律，严禁违纪违规行为，杜绝招生领域的一切腐败行为。学院/医院成立监督小组，对我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过程进行全程监督。考生复试成绩、复试排名、拟录取结果实行严格的公示制度。学院党委和纪委对本次硕士复试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并设立监督电话。监督电话：028-87683962。

2. 学院设立硕士招生复试咨询点，接受现场咨询。咨询地址：成都中医药大学十二桥校区一教五楼学院研究生科，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 **七、注意事项**

考生不得向复试小组成员打听复试内容。违反者，将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考生将被取消复试资格。

成都中医药大学  
针灸推拿学院/第三附属医院  
二〇一九年三月